

重要提示：此乃重要文件，務須閣下即時垂注。如閣下對須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立即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財務顧問。除非另有註明，本通知的經界定詞語具有與招募說明書所載者相同的涵義。該公告（定義如下）僅供本基金（定義如下）的基金份額持有人參考。本文件並非宣傳單張，並非認購任何基金單位的邀約，亦不構成要約購入或出售任何金融工具。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不等如證監會對本基金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本基金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該認可也不代表本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本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對本文件所載資料是否準確將負全責，並於完成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及所信，本文件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當中所載任何陳述具有誤導成分，及本文件所表述的意見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達致。

南方優選價值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我們，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南方優選價值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現通知基金份額持有人及投資者，我們已於 2017 年 9 月 14 日發出「南方優選價值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分紅公告」（「**該公告**」）。

就該公告而言，請注意以下是截止基準日(2017 年 9 月 1 日)本基金 H 類單位的派息。

本基金類別單位	H 類單位
類別單位的交易代碼	960020
貨幣	人民幣
截止基準日	2017 年 9 月 1 日
每單位股息	0.27
從收入淨額撥付的派息***	[相關資料僅能於除息日後提供。屆時將另作公告]
從資本中撥付的派息	[相關資料僅能於除息日後提供。屆時將另作公告]
注意：請留意正派息率並不意味著正回報。投資者不應僅就上表中所包含的資料作出投資決定。投資者應細閱有關基金招募說明書（包括產品資料概要），並參閱有關產品特性及其風險因素。	
*** 「收入淨額」的計算方式為股息收入+利息收入+已實現投資收益	

請參閱隨附的該公告以獲取進一步資料。

本基金只有 H 類單位可供香港投資者認購。該公告中所述若干表現數據乃屬於本基金的 A 類單位之類別，僅作參考，本基金 A 類單位之表現並不代表本基金 H 類單位的表現。本基金 A 類單位並未獲得證監會認可及不可向香港公眾銷售。

投資者謹請留意，分派重新投資於 H 類單位的程序目前並不適用於 H 類單位持有人。

投資者謹請留意，分派款項均以人民幣支付，而該等款項可能因適用於人民幣的外匯管制及限制而延遲。

如閣下有任何疑問，請直接向本基金的香港代表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查詢，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8 號交易廣場二期 28 樓 2801-2803 (電話：(852) 3406 0688；香港網站*：www.csopasset.com)。

*上述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14 日

南方優選價值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分紅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 年 9 月 14 日

1. 公告基本資訊

基金名稱	南方優選價值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基金簡稱	南方優選價值混合		
基金主代碼	202011		
前端交易代碼	202011		
後端交易代碼	20201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 年 6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名稱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託管人名稱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據	《南方優選價值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準日	2017 年 9 月 1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準日的相關指標	基準日基金份額淨值（單位：人民幣元）	-	
	基準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潤（單位：人民幣元）	472,306,159.73	
	截止基準日按照基金合同約定的分紅比例計算的應分配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	
本次分紅方案（單位：元/10 份基金份額）	-		
有關年度分紅次數的說明	本次分紅為 2017 年度的第 1 次分紅		
下屬分級基金的基金簡稱	南方優選價值混合 A	南方優選價值混合 H	
下屬分級基金的交易代碼	202011	960020	
下屬分級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碼	202011	960020	
下屬分級基金的後端交易代碼	202012	-	
截止基準日下屬分級基金的相關指標	基準日下屬分級基金份額淨值（單位：人民幣元）	1.385	1.386
	基準日下屬分級	472,290,957.82	15,201.91

	基金可供分配利潤（單位：人民幣元）		
本次下屬分級基金分紅方案（單位：元/10份基金份額）		2.7000	2.7000

注：《南方優選價值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基金合同》約定：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數最多為 12 次，全年分配比例不得低於年度可供分配收益的 50%。

2. 與分紅相關的其他資訊

權益登記日	2017 年 9 月 20 日
除息日	2017 年 9 月 20 日
現金紅利發放日	2017 年 9 月 21 日 (A 類份額)，2017 年 9 月 22 日 (H 類份額)
分紅對象	權益登記日在本基金註冊登記機構登記在冊的本基金全體基金份額持有人。
紅利再投資相關事項的說明	選擇紅利再投資方式的本基金 A 類份額投資者將以 2017 年 9 月 20 日的基金份額淨值為計算基準確定再投資份額，本基金 A 類份額註冊登記機構將於 2017 年 9 月 21 日對紅利再投資的基金份額進行確認並通知各銷售機構。2017 年 9 月 22 日起，投資者可以通過銷售機構查詢紅利再投資的份額。
稅收相關事項的說明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的相關規定，基金向 A 類份額投資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暫免徵收所得稅。根據財稅[2015]125 號《關於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內地基金向 H 類份額投資者分配收益時，不再扣繳所得稅。
費用相關事項的說明	本基金本次分紅免收分紅手續費。選擇紅利再投資方式的本基金 A 類份額投資者其紅利所轉換的基金份額免收申購費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項

1) 權益登記日申請申購或轉換轉入的本基金 A 類份額不享有本次分紅權益，權益登記日申請贖回或轉換轉出的本基金 A 類份額享有本次分紅權益。權益登記日申請申購的本基金 H 類份額不享有本次分紅權益，權益登記日申請贖回的本基金 H 類份額享有本次分紅權益。

2) 本基金 A 類份額分紅方式分兩種：現金紅利和紅利再投資，投資者可選擇現金紅利或將現金紅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額淨值自動轉為基金份額進行再投資。本基金 A 類份額默認的分紅方式為現金紅利方式。投資者可以在基金開放日的交易時間內到銷售網站修改分紅方

式，投資者最終的分紅方式以本基金註冊登記機構的記錄為準。目前本基金 H 類基金份額收益分配方式僅為現金分紅。

3) 本基金 A 類份額註冊登記機構不接受帳戶類分紅方式的修改，投資者開立基金帳戶時選擇的帳戶分紅方式對本基金無效。

4) 如投資者在多家銷售機構購買了本基金 A 類份額，在 2010 年 8 月 31 日之前（不含 2010 年 8 月 31 日），其在任一家銷售機構所做的基金份額的分紅方式變更，適用於該投資者持有的本基金所有 A 類份額；在 2010 年 8 月 31 日之後（含 2010 年 8 月 31 日），其在任一家銷售機構所做的本基金 A 類份額的分紅方式變更，只適用於該銷售機構指定交易帳戶下託管的本基金 A 類份額。

5) 本基金 A 類份額投資者可通過本公司客戶服務中心確認分紅方式是否正確，如不正確或希望修改分紅方式的投資者，請務必在 2017 年 9 月 19 日之前（含 2017 年 9 月 19 日）到銷售網站辦理變更手續。如投資者在多家銷售機構購買了本基金 A 類份額，需分別在多家銷售機構逐一按基金代碼提交修改分紅方式業務申請。

6) 投資者可訪問本公司網站(www.nffund.com)或撥打全國免長途費的客戶服務電話（400—889—8899）諮詢相關情況。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14 日